（上接B302版）

三、《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前后内容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决定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公司股份； （九）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十）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二）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三）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四）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五）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六）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决定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公司股份； （九）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十）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一）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裁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十二）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三）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四）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五）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六）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十七）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九条 本公司董事长的主要职责：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提名或推荐总裁、董事会秘书人选，供董事会会议讨论和表决； （四）行使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职权，签署公司股票、债券、签署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 （五）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闭会期间行使《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九条第（一）、（二）、（九）、（十二）、（十四）、（十六）项所规	第九条 本公司董事长的主要职责：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提名或推荐总裁、董事会秘书人选，供董事会会议讨论和表决； （四）行使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职权，签署公司股票、债券、签署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 （五）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闭会期间行使《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八条第（一）、（二）、（九）、（十二）、（十四）、（十六）项所规定的职权。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不变。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2022-027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8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20日在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国际会议厅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公司董事全部出席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长南先生主持。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上做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年度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9）。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2）3210030号），公司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91.09亿元，利润总额为1.6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5亿元，每股收益为0.0597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97.4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65.61亿元。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总股本1,931,370,0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将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公司对2021年末存在可能发生资产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存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进行减值测试。经过全面清查和测试，公司拟对2021年12月31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8,080.61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56.69%，其中计提信用减值准备6,761.71万元，占公司2021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8.60%；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1,804.69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5.64%；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655.96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66.35%；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1,858.24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6.1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的相关会计政策，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合理，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的资产情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公司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中“五、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开展2022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防范和控制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情况，以自有资金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总额度不超过2.2亿美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额度使用期限及授权总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和《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5月20日以现场会议（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国际会议厅，15:30）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6）。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2022-028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8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在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志峰先生主持。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反映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发展情况；

3.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全面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4.在公司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及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着眼于合理回报股东及长远发展的需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董事会出具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风险管理和控制，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2022-036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0日（星期五）下午15: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6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2年5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该等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国际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管以外的其他股东）进行单独计票。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7项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特别决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证明、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5月17日8:00-11:30，12: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拟为半天，拟出席会议者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联系地址：大连市西岗区八一路169号

联系电话：0411-86852802

联系传真：0411-86852222

联 系 人：李慧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2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04

2.投票简称：重工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指示如下（如委托人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及复印件均有效。

2.填写方式：议案的“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用“√”方式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该议案效力不影响其他议案的效力。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2022-028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8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在大连华锐大厦十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志峰先生主持。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反映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发展情况；

3.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全面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4.在公司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及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着眼于合理回报股东及长远发展的需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运营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董事会出具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的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风险管理和控制，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4月22日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300629 证券简称：新劲刚 公告编号：2022-025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3988525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劲刚	股票代码	3006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一波	邹志锋	
办公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五金工业区博金路6号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五金工业区博金路6号	
传真	0757-66823000	0757-66823000	
电话	0757-66823006	0757-66823006	
电子信箱	investor@king-strong.com	investor@king-stro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概述

2021年是公司剥离出售传统超硬材料制品业务，集中资源聚焦于“特殊应用领域电子业务”和“特殊应用领域材料业务”布局和发展的第一年。一年来，全资子公司宽普科技一方面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拓展新领域，开发新产品，着力于巩固行业领先优势，增强发展后劲。另一方面，充分利用下游行业景气度持续提升的有利条件，提高产品交付能力，扩大产品销售，实现了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双增长。全资子公司康泰威则从抓重点突破入手，加大吸波复材产品的研发投入，新产品开发取得阶段性成果；同时强化生产过程管控，保障热喷涂材料产品的及时交付，2021年也实现了收入规模较大幅度增长。公司逐渐呈现出战略定位清晰、行业前景广阔、产业基础扎实、资产质量优良、盈利能力突出的良好局面。

战略定位清晰。公司清醒的认识到在当前条件下，必须集中精力，集中资源，聚焦发展。未来3-5年甚至更长的时期，我们将潜心于“特殊应用领域电子业务”和“特殊应用领域材料业务”相关领域的布局和发展。以宽普科技为依托，通过机制优化、管理提升、人才引进、投资孵化、并购重组等多种手段，围绕特殊应用射频微波价值链做强做优、做深做透，打造国内领先的特殊应用射频微波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以康泰威为基础，通过资源聚焦、能力提升、机制优化、市场开拓等措施，实现热障涂层产品业务的稳定发展及吸波复合材料制品业务有效突破，打造国内领先的特殊应用热障、吸波复合功能材料制品供应商。

行业前景广阔。“特殊应用领域电子业务”和“特殊应用领域材料业务”领域都属于国家战略新兴产业，这两大领域均有一系列的“卡脖子”难题需要产业参与方去努力攻克，发展前景广阔。

产业基础扎实。公司全资子公司宽普科技从事特殊应用射频微波业务超过20年，拥有一支超过100人的研发技术人员队伍，2021年完成新产品研发结题项目超过170项。凭借过硬的技术研发能力、生产制造能力、品质管控能力和企业运营管理能力等综合优势，依靠“工匠精神、家国情怀”，在特殊应用射频微波领域奠定了领先的行业地位，打造了“宽普”名片。公司全资子公司康泰威从事特殊应用材料业务10余年，在吸波隐身功能材料、热障涂层功能材料等领域具有较为深厚的技术、产品及客户资源积累。

资产质量优良。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31,932.51万元，负债总额21,819.43万元，公司资产负债率约为16.54%；公司流动资产总额为71,297.8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5,111.52万元，流动比率约为4.72。

盈利能力突出。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029.76万元，较前一年增长13.17%，如果按剔除已剥离出售的超硬材料制品业务口径计算，营业收入较2020年增长81.17%；实现净利润9,703.05万元，较2020年增长93.14%，收益水平和质量均较去年大幅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如下：

1、特殊应用领域电子业务

公司目前的电子业务主要为子公司宽普科技的射频微波业务。

宽普科技深耕于射频微波领域，专业从事射频微波功率放大及滤波、接收、变频等相关电路模块、组件、设备和系统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致力于以最优的射频微波功率放大技术和产品为国内特殊应用领域客户提供配套，是国内特殊应用射频微波功放领域的领先企业。

2、特殊应用领域材料业务

目前公司的特殊应用领域材料业务以子公司康泰威为载体，主要产品包括热喷涂材料、电磁吸波材料、结构吸波功能材料制品、防腐导静电材料、ZnS光学材料等。目前热喷涂材料、电磁吸波材料、防腐导静电材料均已实现小批量产。ZnS光学材料及结构吸波功能材料制品尚处于研发验证阶段。

（二）主要产品概况

1、射频微波类产品

公司的射频微波产品包括射频微波器件、模块、组件和设备等，主要产品说明如下表：

序号	产品系列	产品特点与用途
1	射频微波功率放大器	射频微波功率放大器能在规定的频率范围、供电条件、负载和环境条件下，把输入功率放大到要求的功率量级，是射频微波发射系统的关键部件。宽普科技是国家特殊标准GJB-7084《射频固态功率放大模块通用规范》的起草单位，在设计制造射频微波功率放大器方面有专长，频率覆盖中频到K$_a$波段，功率能力从数瓦至数千瓦，功率放大器产品具有指标高、可靠性稳定性好、尺寸小、环境适应性强、性价比高、易于使用等特点，相当多品种已顺利批产，广泛应用于无线通信、对抗、雷达、导航、微波固态加热、工业医疗科研等各种领域。
2	射频微波滤波器及组件	滤波器是射频微波系统中使用最广泛的部件，可用来区分频带、选择信号、抑制干扰、均衡时延、端接匹配等，功率级射频微波滤波器主要作用是滤除谐波、隔离频带、滤除带外噪声和杂波，实现方式根据需求可选择LC、介质、微带、螺旋或腔体等形式。 为满足客户的需要，宽普科技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系列化射频微波功率级滤波器产品，包括滤波器、滤波器组、滤波器与开关组合、滤波器与其他功能单元组合、组合化滤波器采用一体化设计，可靠性高、体积小，易于整机装配配套。 常见的滤波器组件有开关低通谐波滤波器组件，主要用于宽带功放滤除谐波；开关带通滤波器组件，除了滤除功放的谐波外还可滤除其带外噪声，实现频带复用；滤波器组实现的双工器/多工器/合路器可用于电台中继、共用天线等，广泛应用于无线通信、对抗、雷达、导航、指挥自动化等各种领域。
3	跳频滤波器及组件	跳频滤波器是带通滤波器的一种，有电压调谐带通滤波器、数字调谐电容跳频滤波器、开关带通滤波器组等不同实现方式，因其工作频率能捷变，对目前复杂电磁环境下的各类宽带跳频通信及侦察系统滤除噪声杂散，实现抗干扰共用有特别的优势。大功率跳频滤波器组合还可用于实现宽带合路器/多工器等用途。 宽普科技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系列化跳频滤波器产品，满足用户在工作频率范围、信道带宽、滤波要求、功率能力、尺寸大小和附加功能等方面的不同需求，广泛应用于复杂电磁环境下的无线通信等特殊应用领域。
4	定向耦合器	定向耦合器是一种常用的射频微波器件，按一定比例弱耦合单方向的功率，可用于正向功率、反向功率的检测与控制保护及预校正等多种用途。 宽普科技的定向耦合器具